

『2012 新銳展翅微電腦應用大賽』 -微電腦創意設計組-

100 年第一學期草稿(99.12.21)

100 年第一學期初稿(99.12.26)

100 年第一學期第一次修正(100.01.10)

壹、活動目的：

- 一、為提拔微電腦應用與設計人才，促進整合教育，全方位提升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生「就業競爭力」。
- 二、憑藉著此活動的辦理，讓學生精湛核心專業課程的再造與了解實務脈動，躍動資電產業的技術水平。
- 三、建構一個簡單、趣味性的競賽活動，參賽者將如何發揮領導與學習思辨的能力，將競賽過程中面臨的製作設計與團隊合作的磨合轉化，達到寓教於樂的目的。
- 四、促進高中職以上學校各校師生於教學工作和學習上的交流切磋。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技職司、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

參、主辦單位：黎明技術學院

肆、協辦單位：元培科技大學、中華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

伍、贊助單位：普特企業有限公司、中華資訊發展應用協會

陸、活動網站：<http://micro.lit.edu.tw/>

柒、報名日期與時間：101 年 01 月 30 日(一)下午五點整(含)後起至
101 年 03 月 11 日(日)下午五點整(含)前。

捌、競賽辦法：

一、參加對象及限制：

- a、由國內大專院校以上由學校各科(系)的師生推薦，學生組隊報名參加，其中參賽學生不包含博士班生且每位隊員在報名時必須為在校生。
- b、參賽隊伍須在報名期限內登入活動網站並完成報名作業。逾時報名、未依規定填寫報名資料、未上傳報名所需競賽文件者，不予受理。

二、競賽日期及時間：101 年 04 月 07 日(六)上午 08:30-下午 17:00

三、競賽地點：黎明技術學院_體育館

四、競賽分組：

a、大專院組：

限大專院校學生及專科四、五年級學生報名參加，每隊最多可報3名選手及1名指導老師，可混合組隊。

b、研究所組：

限研究所學生報名參加，每隊最多可報3名選手及1名指導老師，可混合組隊。

五、重要事項：任一競賽分組報名隊伍未達到六隊者，該組將不舉辦。

玖、比賽評分方式及標準：

一、主辦單位聘邀請產、學、研領域對微電腦高階應用創意計製作專精之專家學者擔任競賽的評審委員。

二、分書面資料（40%）及實地展示（60%）評審兩階段進行，其評分原則如下：

書面資料 (初審階段)		
評分標準	評分比重	內容說明
創意表現與創新性	15%	主題概念是否為創新的理念，或以舊觀念重新再設計之評比。
文件說明之完整性	15%	內容說明之完整性與主題相關程度等。
預期發展效益	10%	產品可行性的程度與效益等。

創意展示 (決賽階段=書面資料+創意展示的分數)		
評分標準	評分比重	內容說明
創新與實用性	20%	主題概念是否為與說明文件內容相符及作品的實際用途。
實體製作及完整性	25%	作品展示的實體完整性（包含必要軟硬體說明與工作紀錄）。
海報與解說	15%	製作者對作品的解說與清楚程度及展覽海報的格式與精美。

【重要事項及備註】：

01. 採書面審查及實機展示評審，評審結果遇同分之情形，依下述評分項

目順序之單項得分數排定名次順序，如仍有同分情形，則由評審小組另針對同分各組召開個案評審會議議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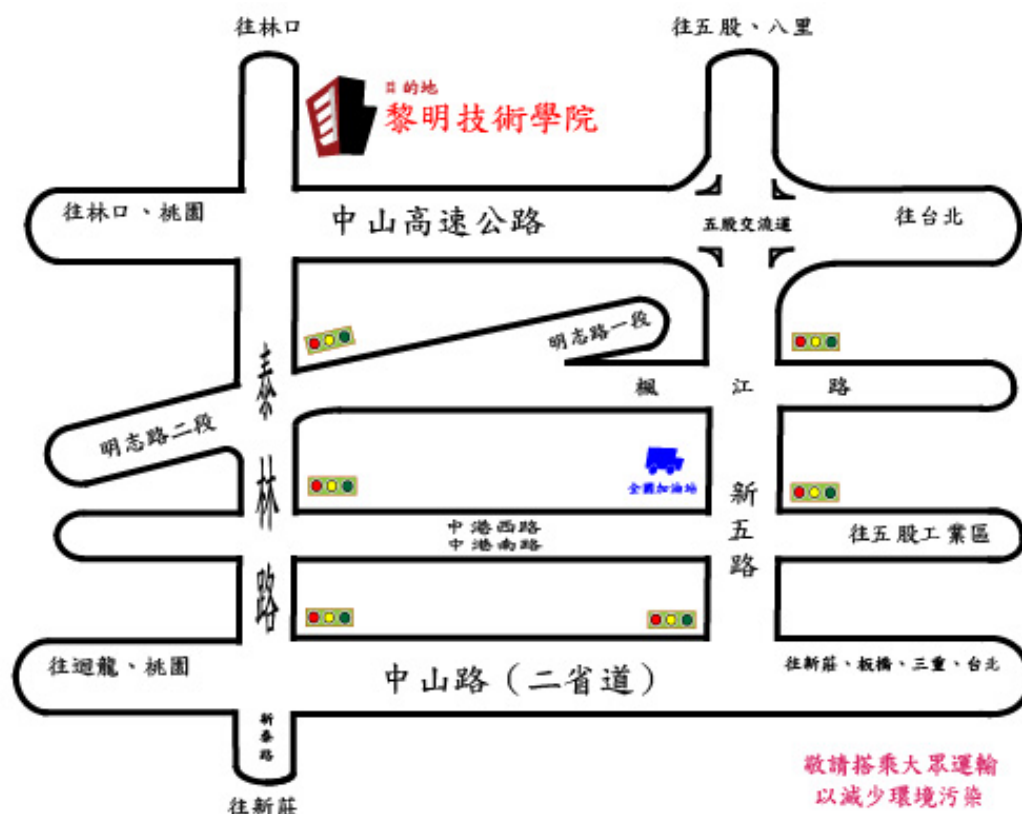
02. 創意設計作品文件【附件一】（可於活動網頁下載，為避免失誤，請以電腦打字並將電子檔上傳到指定網頁），上傳文件檔案大小最大為10M，格式以 DOC 及 PDF 檔為主。
03. 決賽當天時，本大會將評審分為兩組評審，將會輪流交替評分。因此，原先規定需準備紙本 5 份創意競賽作品簡介(頁數不限並請自行印製)將更改為 8~10 份以上，『工作日誌』紙本 1 份維持不變。創意競賽作品簡介請至活動網站下載。
04. 海報格式尺寸原規定最大限制：A0(直立式方式印製，長：84 cm、寬：118cm)更改為 A1(直立式方式印製，長：84 cm、寬：59cm)，海報內容呈現樣式不限，但切勿將貴校的學校校名、指導老師姓名在海報中呈現。如呈現貴校的學校校名、指導老師姓名將會扣分。
05. 「微電腦創意設計組」報告加評審時間每隊為 8~10 分鐘。
06. 每隊僅提供一個插座電源及桌椅的配備，並不提供電腦設備，其他設備須由參賽者自行準備，並請自備延長線。
07. 活動當天如需焊接，請至指定工作區作業，請勿破壞活動會場桌子。
08. 參賽者繳交之書面及電子資料，均不予退回，參賽者應自行備份。
09. 同一學校如有數件性質相同之作品參加時，請該校選擇最優的一隊參加。
10. 若有參賽隊伍缺席，該隊伍後之隊伍得提前裝機與接受實地測試評審，無故不參加實地測試之隊伍，視同棄權。
11. 比賽進行中，如遇突發的干擾現象，可提出經裁判同意後進行調整。調整期間，比賽時間仍持續計算，選手操控完畢，如裁判有提出問題，選手須回答，由裁判控制時間。
12.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之原創版權所有，非翻拍、剽竊或抄襲者。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品，並由次優作品（依作品總分排序）遞補，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
13. 參加隊伍應尊重評選委員會之決議，除非能具體證明其他作品違反本辦法相關規定，不得有其他異議。
14. 比賽場所的照明、溫度、濕度…等，均為普通的環境程度，選手不得要求調節照明、濕度、溫度…等。
15. 本競賽要點若有未盡周詳之處，將由主辦單位視情依公平、公正、公開、合情、合理之原則可隨時修正，並公告於活動網站。

- 競賽活動時程表 -

※活動時間以當日活動時間為準

日期	起訖時間	活動項目	地點
100 年 04 月 09 日 (星期六)	08:30 09:20	選手報到	體育館
	09:20 09:30	大會開始 校長致詞	
	09:30 09:40	競賽開始 比賽規則說明及準備(自走車競速組)	
	09:40 12:10	各項競賽項目： • 自走車競速—初賽 • 微電腦創意設計—評審團 A	
	12:10 13:30	午餐時間	
	13:30 15:30	競賽項目： • 自走車競速—複賽 • 微電腦創意設計—評審團 B	
	15:30 16:00	分數統計	
	16:00 17:00	頒獎 閉幕	

-交通資訊-



本校地址：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黎專路2-2號

到達本校交通方式：

→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由五股交流道下，往新莊、泰山方向，經楓江路轉泰林路過涵洞即可抵達黎明技術學院。

→乘坐大眾運輸：

公車	路線名稱	下車站名
台北-黎明 (1204)	公西 - 北門 (三重客運)	黎明技術學院
台北-黎明 (1206)	公西 - 板橋 (三重客運)	
台北線 (1208)	樹林 - 長庚 (三重客運)	
616公車	泰山 - 天母 (中興巴士)	搭乘泰山腳橋站或泰山總站下車，步行約5-10分鐘即可到達本校
918公車	泰山 - 新店 (中興巴士南客運)	
838公車	泰山 - 捷運關渡站 (指南客運)	
桃園-林口	桃園 - 林口 (桃園客運) 至竹林山寺下車轉搭 公西 - 北門 (三重客運) 或 公西 - 板橋 (三重客運)	竹林山寺下車轉車至黎明技術學院站

2012 新銳展翅-微電腦應用大賽

創意設計作品文件

競賽項目：微電腦創意設計組

作品名稱：_____

競賽分組：
☐ 1. 大專院校組
☐ 2. 研究所組

學校名稱：_____

科系所名稱：_____

指導老師：_____

參賽者姓名：
隊長：_____
組員一：_____
組員二：_____

目

錄

項目	頁碼
一、摘要	P. 01
二、設計作品功能及特色	P. 02
三、設計作品系統架構	(硬體說明、軟體說明) P. 03
四、設計作品製作原理及設計方法	P. 04
五、設計作品完成性及成果	P. 05
六、參考資料	(方塊圖、線路圖、有助評審之在初 評時有個參考) P. 06
七、隊員工作劃分	(請詳述個人工作內容) P. 07

一、摘要

二、設計作品功能及特色

三、設計作品系統架構（硬體說明、軟體說明）

四、設計作品製作原理及設計方法

五、設計作品完成性及成果

六、參考資料

七、隊員負責工作劃分

注意事項：

- 1.文稿為A4規格以電腦繕打，目錄頁碼請自行編排，請注意頁數（含目錄）最多八頁，如文件資料不符，將不予受理。
- 2.創意設計作品文件撰寫完後，請於報名期限內上傳文件。檔案大小最大為10M，格式以DOC及PDF檔為主。
- 3.公佈進入決賽隊伍後，參加實地測試隊伍後，必須提供『創意競賽作品簡介』與『工作日誌』供評審委員查核。創意競賽作品簡介格式檔案可至競賽網站下載，工作日誌必須詳述隊員工作劃分與個人工作內容，格式不限，詳細情形可至活動網站查詢。
- 4.以上資料必須與網路報名填寫資料一致，如資料不一致，以網路報名填寫資料為準。